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浙江世宝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信方正”）书面通知：根据瑞信方正与浙江世宝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就浙江世宝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持续督导事宜签署的《持续督导协议》，瑞信方正承接了浙江世宝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。

瑞信方正委派保荐代表人赵留军、陈万里负责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。现陈万里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将不再负责浙江世宝的持续督导工作，为保证浙江世宝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，现瑞信方正委派吴亮先生担任浙江世宝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，继续履行在该项目持续督导中的职责。

吴亮先生的简历如下：

吴亮先生，现任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，保荐代表人。曾参与执行了东晶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、水晶光电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、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、精工钢构公司债项目、精工钢构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、川投能源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等。

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，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赵留军先生和吴亮先生，持续督导期间截止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瑞信方正出具的《关于更换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17日